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批复时间：2025 年 2 月 13 日

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27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是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呼和浩特市统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市委政府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和统计制度、统计标准。拟订统计制度和统计改革建设规划，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标准的实施。组织协调全市统计工作。

（2）贯彻执行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市及各旗县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各旗县区生产总值，汇编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旗县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牧业等重大市情市力普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市情市力的普查及专项调查计划、方案并组织实施。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服务业等全市国民经济各行各业的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汇总、整理和提供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5）组织实施全市能源、投资、消费、科技、文化、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环境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

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汇总、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6）组织各旗县区各部门各单位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7）负责对全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监测和监督，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年度评价工作，向市委、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8）依法审批或备案全市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大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9）协助各旗县区管理统计局主要负责人，指导全市统计科学研究、干部培训、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工作。按规定管理和监督旗县区级统计部门的中央财政统计事业经费。

（10）负责拟订全市统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建立、管理和维护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统计数据库系统、全市宏观经济与社会发展基础数据库。指导各旗县区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1）按照本部门权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一）呼和浩特市统计局是隶属市政府的正处级行政单位。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科、统计设计管理与法规科、国民经济综合统计科、国民经济核算科、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科、工业统计科、能源与环境统计科、贸易外经统计科、社会科技和文化产业统计科、人口和就业统计科、农村经济统计科、服务业统计科和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呼和浩特市统计局（本级）、呼和浩特市统计局综合保障中心、呼和浩特市统计普查中心、呼和浩特市统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呼和浩特市城乡社会经济抽样调查中心。

（二）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6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呼和浩特市统计局（本级）、呼和浩特市统计局综合保障中心、呼和浩特市统计普查中心和呼和浩特市城乡社会经济抽样调查中心。

1. 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核定行政编制 36 名、工勤编制 3 名，核定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 142 名、核定公益一类事业编制 26 名。实有人数 28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7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10 人，较上年在职人员增加 1 人，退休人员增加 1 人。主要原因为年度内考录 3 人，2 人退休，退休人员自然减员 1 人。

2. 单位设置

纳入本部门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综合保障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呼和浩特市统计普查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4	呼和浩特市城乡社会经济抽样调查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三、2026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6 年工作主要思路

按照市委在落实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上当好先锋，充分发挥统计信息、咨询、监督职能，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6 年，党组班子将铆足干劲，带领全局党员干部推动重点工作见行见效。

一是聚焦首要政治任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统领统计事业发展。坚持党建引领，及时跟进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持续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和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强化主线融入，推进党建与业务互融互促。

二是紧扣五大战略定位，构建精准高效统计监测服务体系。强化统计分析监测与调查研究，精准聚焦统计服务切入点，围绕“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及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健全关键领域统计监测体系，加强数据解读和研判，及时提供决策支撑与对策建议。

三是对标七项重点工作，提升统计服务决策的针对性与有效性。深化统计改革创新，全力推动算力产业规范纳统，完善核算方案，积极争取国家层面认可；全面推进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改革，加快建立新经济统计监测体系；加强市场经济活动监测，为对接全国统一大市场、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信息支撑。

四是立足统计主责主业，夯实高质量发展数据基础。严守数据质量生命线，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构建覆盖数据生产全流程的管控机制，持续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严肃查处统计违纪违法行为，进一步净化统计法治环境，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扎实完成普查调查任务，高质量组织实施全市第四次全

国农业普查，深化 1%人口抽样调查数据开发应用，全面提升普查调查数据质量和服务效能。

五是强化根本保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统计能力提升。

2026 年，党组班子将继续加强党的建设贯穿于统计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为各项统计任务圆满完成提供坚强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持续提升干部队伍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统计铁军。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度收入总计 4897.72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4897.7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649.38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增加 649.38 万元，收入增长 15.29%，支出增长 15.2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897.7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897.7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97.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49.38 万元，增长 15.29%。主要原因是年度内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项目列入年度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897.7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897.72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78.3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公用支出以及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1%全国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社情民意调查等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53.02 万元，增长 16.63%。主要原因是年度内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项目列入年度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35.3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的缴纳和年度内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与上年相比增加 55.54 万元，增长 11.5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以及养老职

业年金缴费基数提高导致预算增加。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131.7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部分的缴纳。与上年相比增加 15.11 万元，增长 12.95%。主要原因是年度基本医疗保险基数提高。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324.5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的缴纳和新职工住房货币化补助的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 27.71 万元，增长 8.54%。主要原因是享受新职工住房货币化的人数增加以及住房公积金缴交基数提高。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上年结转结余。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897.7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97.72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4897.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339.43 万元，占 68.18%；

项目支出 1558.29 万元，占 31.8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897.7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649.38 万元，增长 15.29%。主要原因是年度内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项目列入年度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预算 4897.7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649.38 万元，增长 15.29%。主要原因是年度内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项目列入年度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897.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49.38 万元，增长 15.29%。主要原因是年度内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项目列入年度预算。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030.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97 万元，增长 3.0%。变动原因：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员增加和部分公用经费增加。

2. 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61.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29 万元，下降 62.68%。变动原因是项目个数和预算金额减少。

3.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 50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6.35 万元，下降 37.06%。变动原因是本年度 1%全国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经费预算大幅度减少。

4. 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管理（项）。年初预算 3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1 万元，下降 7.54%。变动原因：减少了 1 个项目且延续项目按照比例缩减。

5.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年初预算 91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0 万元，增长 203.33%。变动原因是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项目经费列入年度预算。

6. 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年初预算 26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 万元，增长 3.79%。变动原因二级单位项目预算增加。

7. 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127.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42 万元，增长 78.58%。变动原因：上年度部分预算指标功能科目使用错误。

8. 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项）。年初预算 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99 万元，增长 295.93%。变动原因：部分项目预算指标功能科目变动。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 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上年度本功能科目没有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46.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6 万元，增长 4.85%。变动原因：本年退休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8.22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万元，变动原因：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21.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86 万元，增长 13.48%。变动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10.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92 万元，增长 13.47%。变动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88.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2 万元，增长 13.07%。变动原因：在职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1.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3 万元，增长 12.5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7 万元，增长 12.73%。变动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32.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86 万元，增长 10.71%。变动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92.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6 万元，增长 3.1%。变动原因是新考录在职人数增加、享受新职工住房补贴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081.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7.74 万元，增长 8.36%，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85.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80.17 万元、津贴补贴 1058.88 万元、奖金 65.91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53.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3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5.6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57.0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151.88 万元、生活补助 6 万元、医疗费补助 0.55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 353.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0.18 万元、印刷费 8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2 万元、邮电费 8 万元、取暖费 2 万元、物业管理费 0.6 万元、差旅费 25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7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2.4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28.9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31.3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和上年都没有安排预算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和上年都没有安排预算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和上年都没有安排预算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和上年预算支出安排没有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11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558.29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558.2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39.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59 万元，增长 4.3%。主要原因是：二级在职人数增加和部分公用经费提高。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67.1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5.1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232.04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20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2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2026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11** 个,公开绩效目标 **11**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 %**。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1558.29**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财政管理活动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指用于人力资源引进人才补助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机关及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关及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机关及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或（机关、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预算公开联系方式信息反馈渠道

联系人：兰淑根

联系电话：0471-4609172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